

彰化縣家庭教育中心 113 年度家庭教育推展人力進修訓練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志願服務法（109 年 1 月 15 日總統令公布修正）。
- 二、家庭教育法（108 年 5 月 8 日總統令公布修正）。
- 三、教育部 113 年 1 月 3 日臺教社(二)字第 1122404773C 號函。
- 四、彰化縣政府 113 年度家庭教育推動計畫。

貳、目的：依據家庭教育法第 9 條規定，為提升彰化縣推展家庭教育中程計畫相關局處等家庭教育工作圈人員之家庭教育專業素養，以強化家庭教育業務推動效能。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彰化縣家庭教育中心

肆、實施對象：

- 一、彰化縣推展家庭教育中程計畫相關局處(如民政處、文化局、衛生局、勞工處、社會處、人事處、警察局、新聞處、農業處等)家庭教育工作人員
- 二、本縣家庭教育相關公私立機構、法人或團體承辦人員
- 三、本縣各類型大眾傳播及終身教育相關機構
- 四、本縣家庭教育輔導團團員
- 五、本縣家庭教育中心工作人員及志工

伍、實施期程：113 年 10 月 21 日及 11 月 4 日(參與人員擇一天報名)

陸、實施地點：

- 一、第一場：彰化縣政府 1 樓視聽簡報室
- 二、第二場：彰化縣政府 1 樓第一會議室

柒、課程主題及流程：

預定日期(暫定)	時間	課程主題	講師姓名(暫定)
10 月 21 日	8:30-8:50	報到	

(星期一)	08:50-09:00	長官致詞	
	09:00-12:00	家庭危機與(風險)管理	邱惠振 督導 芙樂奇心理諮商所
	13:00-16:00	身心障礙者家庭婚姻壓力與歧視	
11月4日 (星期一)	8:30-8:50	報到	
	08:50-09:00	長官致詞	
	09:00-12:00	數位時代的親職角色	邱惠振 督導 芙樂奇心理諮商所
	13:00-16:00	身心障礙者家庭婚姻壓力與歧視	

說明：辦理日期、講師及參加人數得視實際狀況調整或修正。

捌、報名方式：請於 **113年10月16日中午12點前**，逕至 google 表單系統 <https://forms.gle/gcXTrtik9wyA9LCz7> 或掃 QR 完成報名，**每場次限 45 名額滿為止**。

*報名後請確認是否收到報名回信或可撥打電話:04-7531891 李小姐洽詢

*參加人員請自行攜帶環保杯筷

玖、預期效果：預計辦理 2 天(場次)，使本縣中程計畫相關局處家庭教育工作圈人員、本縣家庭教育相關法人團體承辦人員、本縣家庭教育輔導團團員及本縣家庭教育中心工作人員及志工約 90 人次，透過培訓，強化家庭教育相關之能及各項專案推廣、宣導活動的能力。

拾、本研習依實際參與時數核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及教師研習時數 6 小時。

拾壹、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